

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第九届监事会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。

2. 监事会会议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召开，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。

3. 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、主持人及列席人员

会议应参加监事五名，共有五名参与通讯表决。

4.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减值补偿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刊登的《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与 China Merchants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之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减值补偿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九届监事会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